

证券简称: 600919 证券代码: 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 2016-01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鉴于保荐代表人金晓荣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委派陈为女士接替金晓荣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履行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刘国强先生和陈为女士（简历附后）。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一日

附：陈为女士简历

陈为女士于2008年加入中银国际，之前曾有两年地方政府工作经历、十五年国有商业银行及资产管理公司从业经历。陈女士在投行业务、银行业务、企业财务管理及团队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陈女士曾服务的项目有2001年攀渝钛业（000515）恢复上市项目、2004年晋西车轴（600495）IPO项目、2008年华夏银行（600015）非公开发行项目、黑牡丹（600510）重大资产重组项目、2009对保定天鹅（000687）间接收购项目、2010年宁波港（601018）IPO项目、2012年华数传媒（000156）借壳上市项目、2013年浙报传媒（600633）非公开发行项目、2013年年华数传媒（000156）非公开发行项目、2014年中国银行（601988）优先股项目、菲利华（300395）创业板IPO项目、2015年康弘药业（002773）IPO项目、2016年太平洋（601099）配股项目。陈女士领导的项目多次获得相关专业奖项，本人于2013年获得中国券商金方向奖之“最佳保荐代表人奖”。